

烟台市信访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烟台市信访局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，依法依规做好法定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强，工作透明度进一步提高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公开市信访局主要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电子邮箱、班子成员任务分工。发布部门财政预算、决算。对日常重要工作信息、业务动态、活动安排、疫情防控等及时公开，对基层信访工作动态和先进经验做法及时公开宣传。加大部门会议公开力度，对局党组研究的重要事项及时公开。组织开展人民建议征集、信访条例宣传月活动。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163 条，其中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 32 条、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60 条、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7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健全登记、

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制度，做到各环节明晰可查。对本局职责范围的公开事项，及时向群众进行反馈，对不属于本局公开范畴的事项，充分与群众电话沟通解释，并告知救济途径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被行政诉讼问题。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3 条，全部按照要求按期给予规范性告知，保障了申请人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制定《烟台市信访局信息公开指南》，规范公开信息工作的程序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据可依、有章可循。严格执行《市信访局信息公开和网站信息发布管理规定》，确保政务信息发布及时准确。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要求，对发布的内容严格落实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签批制度，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及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。对市信访局网站进行全面改版，积极引导群众通过网上反映信访问题。在市“和为贵”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设置宣传展区和电子屏幕，将信访法规政策、来访接待处理流程等印成明白纸，方便来访群众随时取用，通过电子屏幕滚动播放依法信访宣传片、违法信访警示案例，引导群众有序候访、有序走访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健全市信访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分管负责人具体指导、监督全局信息公开工作，各科室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信息调研科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。通过参加政务公开培训会议、内部组织学习、邀请法律顾问解疑答惑等形式，对干部进行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履行政务公开自觉性。制定考核办法，将公开情况作为绩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，营造依法公开的浓厚氛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烟台市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有：部分栏目内容不够丰富；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高效；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、覆盖面不广等。结合以上不足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其作为一项长期化、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，确保组织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。二是严格规范信息

的收集、编制、审查、发布、监管等各环节程序，明确有关信息发布的职责分工，建立健全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。三是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优势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发布丰富多样的信息内容，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、融合发展。四是加强业务培训，科学化制定培训计划，突出培训课程的针对性和指导性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，烟台市信访局认真落实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有关要求，积极创新政务公开方式方法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准确、有序地开展。全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公开费用，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。

烟台市信访局

2022年1月20日